

# 滑县扶贫办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 一、基本情况

2022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不断加大工作力度，完善各项制度，压实责任，突出重点，深化公开内容、拓展公开途径，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效，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

(一)压实信息公开责任。县乡村振兴局党组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习近平总书记在陕西延安和河南安阳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决策部署，切实将公开政务信息，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作为服务脱贫村和困难群众的具体行动，提高政治站位、狠抓责任落实、制度落实、工作落实，稳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按照业务工作分工，将信息公开内容落实到股室，并具体明确一名工作人员具体负责。二是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确保巩固脱贫成果政务信息公开及时、有效。三是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履职尽责考核范围，以考核促进政务公开工作落实到位。

(二)突出信息公开重点。严格落实《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认真做好政务信息的公开工作。坚持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相结合，将涉及巩固脱贫成果领域的重点工作、重大政策、社会关注热点等信息及时公开。重点突出政策文件、项目资金、享受政策人员（企业）名单等信息的公开，充分利用传统媒体、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平台多途径及时发布。

(三)拓宽信息公开渠道。随着信息科技的发展，手机、平板等便携设备逐步普及，获取信息的渠道和方式日益丰富。为满足人民群众便捷地获取扶贫政务信息，我局进一步拓展了信息公开渠道，适应新的应用场景，我局开通“滑县乡村振兴”微信公众号，2022年共发布各类信息94条，在滑县人民政府网公开政务信息8条，满足了公众对巩固脱贫成果政务信息的需求。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2年，我局主要通过微信、网站等平台向社会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全年在各类媒体平台共发布政务信息100余条。

通过及时发布政务信息，畅通沟通渠道，全县巩固脱贫成果各项帮扶政策的公众知晓范围进一步扩大。

### 二、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情况

我局明确专人负责收集整理信息公开资源，各股室需要在政府网公开的政策信息都要进行备案，并由主要负责人审阅签批。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满足人民群众便捷地获取巩固脱贫成果政务信息，我局进一步拓展了信息公开渠道，适应新的应用场景，开通“滑县乡村振兴”微信公众号，截至目前，共有订阅人数1575人，2022年共发布各类信息81条。

###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

根据职责分工，我局政策法规股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监督和人员培训，所有需要公开的政府信息，首先需经政策法规股审核，审核通过后经主管领导审阅，最后由一把手签批。2022年我局共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培训1期，共培训12人次。

### 六、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开展情况

我局结合实际，认真对照《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按照“应公开、尽公开”的原则，全面梳理细化权力运行和政务服务全环节产生的政府信息，并建立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的工作机制，确保工作顺利推进。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无。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